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7)

- (1) 董事辭任
- (2) 董事委任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4)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 (5) 更改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聯絡資料

董事會宣布，自完成日期（根據發售章程內標題為「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之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目前預期為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

1.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曾安業先生和孔祥達先生各人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和鄭家純博士將分別獲委任為董事會的主席及副主席；
2. 邱華璋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3. 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4. 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和胡曉明先生二人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5.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6. 孔祥達先生和湯聖明先生二人將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7. 吳天海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以及在彼辭任生效日期起將不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8. 徐耀祥先生將辭任非執行董事，以及在彼辭任生效日期起將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9. 吳勇為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在彼辭任生效日期起將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
10. 許仲瑛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郭子健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新公司秘書；

11. 吳天海先生及許仲瑛先生將不再作為《上市規則》第 3.05 條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關則豪先生及郭子健先生將作為《上市規則》第 3.05 條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
12.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將改為香港荃灣海盛路九號有線電視大樓八樓。

茲引述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的發售章程（「發售章程」）、日期為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分別為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和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發售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布，自完成日期（根據發售章程內標題為「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之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目前預期為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起：

- (a) 吳天海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
- (b) 徐耀祥先生將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c) 吳勇為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辭任董事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就彼辭任而須股東或聯交所知悉的任何事項。

本公司謹此對吳天海先生、徐耀祥先生和吳勇為先生在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表示謝忱。

(2) 董事委任

董事會宣布，自完成日期起：

- (a)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曾安業先生和孔祥達先生各人將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和鄭家純博士將分別獲委任為董事會的主席及副主席；
- (b) 邱華瑋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c) 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丹斯里拿督邱達昌、鄭家純博士、鄭志剛博士、邱華瑋先生、曾安業先生、孔祥達先生和林健鋒先生（「新董事」）各人須予披露的相關資料如下：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丹斯里拿督邱達昌」）*B.Sc.*，現年 63 歲，持有日本上智大學之工商管理及經濟學士雙學位。彼為知名商人，擁有逾三十年房地產經驗，並於酒店發展方面具備豐富行政經驗。丹斯里拿督邱達昌自一九七八年起擔任遠東發展有限公司（Far East Consortium International Limited（「FECIL」）之前身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該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營運及管理、停車場及物業管理服務，採用多元化區域策略和「華人足跡」的戰略，業務遍佈香港、中國內地、澳洲、馬來西亞、新加坡、英國及紐西蘭。彼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八日及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獲委任為 FECIL 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於二〇一一年九月八日，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獲委任為 FECIL 之主席。彼曾為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為 FECIL 之附屬公司，已於聯交所主板撤銷上市地位）之非執行董事（直到撤銷上市地位）及現時為其董事。彼直至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之董事會主席。

彼為第十二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及於二〇〇八年擔任軍民同樂活動籌委會主席。彼現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信託人、軍民同樂活動籌委會名譽主席、羣力資源中心董事及委員、中美交流基金會委員、廣東外商公會名譽會長、香港總商會委員、工商界政改動力委員、香港地產建設商會委員、香港友好協進會會員、太平洋地區經濟理事會委員及香港三所裘錦秋中學之校董。在馬來西亞，彼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及二〇〇五年獲得馬來西亞國皇陛下頒發「拿督」榮銜及更高榮譽名銜「丹斯里拿督」。彼亦於二〇一三年獲得 Asian Strategy & Leadership Institute 頒發 WCEF Lifetime Achievement Awards。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為邱華璋先生（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父親及湯聖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姻兄之弟。於本公告日期，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實益擁有包銷商 24.5% 權益，而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是包銷商的董事。如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後包銷商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惟須待包銷協議按其條款成為無條件及並無被終止。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丹斯里拿督邱達昌亦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丹斯里拿督邱達昌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丹斯里拿督邱達昌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丹斯里拿督邱達昌(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鄭家純博士（「鄭家純博士」）*GBM, GBS*，現年 70 歲，是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及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及豐盛機電控股有限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香港興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恒生銀行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直至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除牌）的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彼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及曾任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利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五年五月四日退任。彼為 *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Limited*、*Cheng Yu Tung Family (Holdings II) Limited*、*Chow Tai Fook Capital Limited*、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

鄭家純博士為香港明天更好基金顧問委員會主席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常務委員。二〇一七年鄭家純博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大紫荊勳章。

鄭家純博士為鄭志剛博士（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父親及曾安業先生（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配偶之舅父。於本公告日期，包銷商(i)由鄭家純博士全資擁有的 *Celestial Pioneer Limited* 擁有 31.5%權益，及(ii)由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 *Celestial Channel Limited* 擁有 14%權益。如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後包銷商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惟須待包銷協議按其條款成為無條件及並無被終止。

鄭家純博士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鄭家純博士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鄭家純博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鄭家純博士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鄭家純博士(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鄭志剛博士（「鄭志剛博士」）*JP*，現年 37 歲，是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的執行副主席兼總經理。鄭志剛博士現任新世界百貨中國有限公司及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以及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眾公司，直至二〇一六年八月四日除牌）的執行董事。彼曾任國際娛樂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十日辭任，以及曾任現代傳播控股有限公司的非執行副主席，直至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辭任，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為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及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彼亦為新世界集團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主席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鄭志剛博士於二〇〇六年九月加入新世界發展集團前曾任職於某大國際銀行，具有豐富企業融資經驗。

鄭志剛博士持有哈佛大學文學士學位（優等成績），並獲薩凡納藝術設計學院頒授榮譽博士學位。彼為中央企業青年聯合會副主席、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副主席、中華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天津市委員會委員、中華青年精英基金會主席、K11 Art Foundation 榮譽主席及西九文化區管理局董事局成員。

鄭志剛博士為鄭家純博士（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兒子及曾安業先生（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配偶之表弟。於本公告日期，由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的 Celestial Channel Limited 擁有包銷商 14%權益。如本公司日期為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所披露，緊接公開發售完成後包銷商將成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惟須待包銷協議按其條款成為無條件及並無被終止。

鄭志剛博士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鄭志剛博士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鄭志剛博士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鄭志剛博士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鄭志剛博士(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邱華璋先生（「邱先生」），現年 28 歲，是 Land Pacific Limited、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及 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 的創辦人及執行主席。Land Pacific Limited 於二〇一三年成立，是一間地產發展公司，主要在東南亞發展住宅及商業項目。德根飯店國際有限公司於二〇一五年成立，是一間酒店公司，在中國當代設計及影響上以現代手法演繹中國文化及傳統。Ariana Social Community Limited 於二〇一六年成立，是一間以社區為本的學生住屋公司，其旗艦物業位於倫敦法靈頓，另於英格蘭、澳洲及北美洲亦有籌劃中的項目。

邱先生於二〇〇八年在香港戴德梁行開展其事業，二〇〇九年加入 FECIL，二〇一二年獲委任為該公司的業務發展經理，負責地產投資及發展。二〇一五年起，邱先生擔任 FECIL 之主席助理。彼亦是 Malaysia Land Properties Sdn Bhd 及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 Land & General Berhad 之董事。彼為香港總商會及香港地產建設商會的成員。

邱先生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之兒子及湯聖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姻兄之侄子。

邱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邱先生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邱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邱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

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邱先生(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曾安業先生（「曾先生」），現年 46 歲，是周大福企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兼行政總裁。曾先生為萬邦投資有限公司和聯合醫務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綠心集團有限公司和綜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曾先生亦為鄭裕彤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和周大福（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周大福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理事。彼於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哥倫比亞學院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曾先生之配偶為鄭家純博士（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之外甥女及鄭志剛博士（彼將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之表姊。

曾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曾先生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曾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曾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曾先生(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孔祥達先生（「孔先生」）*B.Eng. ACA*，現年 48 歲，自二〇一二年八月起出任 FECIL 的執行董事。彼於二〇〇八年九月加入 FECIL 出任董事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 FECIL 整體業務發展策略。

於加入 FECIL 前，孔先生乃華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71）之行政總裁，彼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退任該公司非執行董事。孔先生擔任投資銀行家逾十二年，曾於德意志銀行及瑞士聯合銀行出任高職，負責亞洲區企業財務業務。彼曾為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麗悅酒店集團有限公司，為 FECIL 之附屬公司，已於香港聯交所撤銷上市地位）之非執行董事（直到撤銷上市地位）及現時為其董事、直至二〇一七年三月曾為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AGORA Hospitality Group Co., Ltd.之董事及現為馬來西亞股票交易所上市公司 Land & General Berhad 之非獨立及非執行董事。孔先生亦是包銷商的董事。

孔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帝國學院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孔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孔先生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孔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孔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孔先生(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林健鋒先生（「林先生」）*GBS,JP*，現年65歲，持有美國塔夫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於玩具業擁有逾三十年經驗，現為玩具製造商永和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林先生為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海航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海航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眾公司。彼曾擔任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〇一四年五月十日辭任，亦曾擔任 **Bracell Limited** 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該公司除牌後於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辭任。

林先生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彼亦身兼多項其它公職及社區服務職銜，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成員、香港立法會議員、盛事基金評審委員會主席、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成員、香港總商會理事會成員、廉政公署事宜投訴委員會主席、撲滅罪行委員會成員、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及國際小母牛香港分會董事局成員。

林先生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書，據此彼已同意出任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由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任期每到屆滿時均會自動續期三年，除非委任按彼之委聘書條款被終止。林先生亦須按章程細則的條文輪值卸任及重選。根據委聘書，林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港幣 60,000 元及不時由董事會釐定及酌情決定的其它福利。林先生的薪酬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資格和經驗、彼於本公司之職責、本集團之業績和當時之市況而釐定並會每年作出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外，林先生 (i)並無與任何董事或任何其他新董事、本公司的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本公司的任何股份權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的股份權益）及(iii)並無涉及《上市規則》第 13.51(2)條(h)至(v)段所述任何事宜。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就上述委任而言，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須提呈予本公司股東知悉的任何其它事項。

本公司謹向自完成日期起加入董事會的新董事表示歡迎。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宣布，自完成日期起：

- (a) 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將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 (b) 孔祥達先生和湯聖明先生二人將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 (c) 林健鋒先生將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成員，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和胡曉明先生二人將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 (d) 吳天海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後將不再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 (e) 徐耀祥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後將不再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
- (f) 吳勇為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將不再為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及成員。

(4)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宣布：

- (a) 許仲瑛先生（「許先生」）已提出自完成日期起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就彼辭任而須股東或聯交所知悉的任何事項；及
- (b) 自完成日期起，郭子健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公司秘書。

郭子健先生（「郭先生」），現年 41 歲，於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金融學）學位（甲等榮譽）。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和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士。彼在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公司秘書實務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彼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在二〇〇四年五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為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財務總裁兼公司秘書。

本公司謹此感謝許先生在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貢獻，及謹向自完成日期起獲委任的郭先生表示歡迎。

董事會另宣布自完成日期起，吳天海先生及許先生將不再作為《上市規則》第 3.05 條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關則豪先生及郭子健先生二人將作為《上市規則》第 3.05 條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5) 更改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聯絡資料

董事會宣布，自完成日期起，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聯絡資料將改為：

註冊辦事處： 香港荃灣海盛路九號有線電視大樓八樓

電話號碼： (852) 2112 6868

傳真號碼： (852) 2112 7878

公開發售其餘條件

於本公告日期，發售章程內標題為「先決條件」一段載列的公開發售條件第(1)、(2)、(3)(a)、(3)(b)、(4)、(5)、(6)（有關交付承諾）、(7)、(8)、(10)、(12)及(13)項已獲達成。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公開發售之完成仍須待發售章程所載的公開發售其餘先決條件在條件達成日期或之前獲達成或獲豁免（視適用情況而定）後方可作實。因此，公開發售未必成為無條件及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如彼等對本身之處境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預期包銷協議及公開發售會在買賣發售股份首日成為無條件（根據發售章程內標題為「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之公開發售預期時間表，目前預期為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會就公開發售其餘先決條件之達成或豁免（視適用情況而定）及公開發售之完成作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有線寬頻通訊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許仲瑛

香港，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的成員為吳天海先生、關則豪先生和徐耀祥先生，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曉明先生、陸觀豪先生、湯聖明先生和吳勇為先生。